

碧海情天

刘云若 著

邓潭洲

陈光金 校点



湖南文艺出版社

碧海情天

刘云若

邓潭洲 陈光金

校点

湖南文艺出版社



碧海情天

刘云若 著

邓潭洲 陈光金 校点

责任编辑：程建汉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株洲市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

1988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787 × 1092 1/32 印张：8 插页：2

字数：152,000 印数：1—50,000

ISBN 7 - 5404 - 0339 - X

I · 266 定 价：2.50元

编者说明

本书是现代著名章回体小说家刘云若的名作之一（原名《碧海青天》）。书中的情节曲折起伏，扣人心弦。银行家沈渭渔的儿子蓉湄，热恋着著名演员林影梅。沈渭渔认为演员身份低贱，儿子同她结婚，有损体面，就坚决反对，甚至用计弄哑了影梅的嗓子，但蓉湄仍旧热恋着影梅，沈渭渔于是设了一个圈套，假意允许他们的要求。蓉湄揣着钻石戒指到林家去求婚，影梅觉得他是真诚的，便答应了。故事一开头，就这样提出悬念：男女主人公的命运将如何呢？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几天以后，蓉湄和影梅突然陷入困境，一个被绑了票，一个被逼当了女工，他们饱受磨难，历尽艰辛。正在山穷水尽的时候，局势忽然发生变化，蓉湄被聪明而可爱的秀珊从匪寨中救出，影梅也从女工头家逃走。沈渭渔对秀珊很感激，收她为义女。这时蓉湄听说影梅已经“死亡”，心伤欲绝。不久，经人撮合，蓉湄和秀珊订了婚，看来皆大欢喜，完场大吉。不料，订婚第二天，情况又发生变化，蓉湄偶然遇见影梅，原来影梅还活着！两人悲喜交集，双双去请求父亲允许他们成婚。不料，波澜陡起，沈渭渔发现，原来影梅是他失散多年的私生女儿！蓉湄的同母异父的妹妹！这时，秀珊又告失踪了，……最后结局如何呢？也是不落俗

套，令人惊叹。故事的前因后果，作者一一作了具体的描述，极尽跌宕腾挪之能事，揭示了处于黑暗势力压抑下的青年男女对生活道路的选择和对于自由幸福的追求。读者读完这部小说就知道了。

由于几十年来我们对文艺作品的片面要求，尤其是十年浩劫中的“横扫一切”，这部小说是刘云若幸存下来为数不多的一部。这部小说初版于三十年代，由当时的上海广艺书局印行。原书没有序言，没有标点，也没有分段。同时，误植和漏印的字，比比皆是。为了方便读者阅读，我们请湖南省社会科学院的邓潭洲研究员和陈光金同志对该书进行点校，并用简化字排印。此外，为了使读者了解这部小说的作者刘云若的生平和创作情况，我们得到著名学者、商务印书馆编审、《辞源》（新版）编纂刘叶秋先生同意，将他的《忆刘云若》一文作为本书的代序，这是目前为止介绍刘云若的创作最翔实的文字。也写得情文并茂，深切感人，我们相信，这必将有助于读者对本书和作者的了解。

代序

忆刘云若

世态都从腕底收，声名久溢小扬州。仅传说部宁初
意，早识襟期异俗流。纵酒仲容贫是病，健谈彦辅死缘
忧。春风此日难回梦，瞑目堪怜未白头。

一九五〇年春，我从北京回天津，听到云若去世的消息，心里很难过，就写了这首挽诗。可是当时不知他的家属移居何处，无从唁问，诗也没给人看过。现在怀念故友，想起此诗，因录简端，以示悼念。

云若是天津的著名小说家，作品很多，大都以天津为背景，我看过的，即有二十余种，今天还能忆起书名是：《春风回梦记》、《红杏出墙记》、《冰弦弹月记》、《春水红霞》、《歌舞江山》、《小扬州志》、《燕子人家》、《旧巷斜阳》、《碧海青天》、《情海归帆》、《换巢鸾凤》、《白河月》、《粉墨筝琶》、《酒眼灯唇录》、《返照楼台》等。《小扬州志》，取清张船山（问陶）《天津诗》的“十里鱼盐新泽国，二分烟月小扬州”句意为书名，《春风回梦记》则是他的成名之作，挽诗内

的“小扬州”、“春风回梦”，皆兼指其书。不过仲容（晋阮咸字）、彦辅（晋乐广字）的生平，于云若并不切合，仅纵酒、健谈、忧贫、善感，与之相近而已。

我读云若的小说，始于一九三五年，次年和他相识。他的大部分作品，写于三十年代和四十年代。他主编过沙大风先生所办的《天风报》副刊，并为《商报》、《北洋画报》等报刊撰稿。一九四五年抗日胜利后，我去天津教书。云若一度任天津中原银行文书主任，但不久即辞去，专恃笔耕为生，同时为京津几家报刊写长篇小说，因报刊停办或其他原因而中辍者不少，所以即已出单行本的小说，也多有未完篇的。天津解放初期，从《新晚报》上看到云若的新作《云破月来》，正以他能继续撰稿而高兴，不意噩耗传来，人琴永绝，痛悼奚如！

云若文思敏捷，才气纵横，曾经同时撰三、四部长篇小说，而每部各有机轴，奇情逸想，层出不穷。取稿者此去彼来，轮转无已，他都从容命笔，应付裕如，真非常人所及。他看过的小说很多，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几乎无所不读，而且分析评论，切中肯綮。可是他自己很谦虚，常和我说：“我只上过几年中学，没读多少书，但我希望能把三分学问用到十分。”我体会他这话的意思是读书不在多少，重在能“通”能“化”，闻一知十，举一反三，触类旁通，由此及彼，就可以投之所向，无不如意。否则，食而不化，即有十成学问，亦无用处。不过，这也还是云若有才，始能以少胜多，运用入妙。

云若吐属蕴藉而富于幽默感，有时我去访他，本拟小坐即行，由于他清言娓娓，使人忘倦，我也就懒得动身。有一天，在中原公司六楼共酌薄醉，谈起处事之道，他说：“我遇到一切可恨可气之事，都让它归哏。”归哏，天津话，大概是使之化为笑料的意思。把让人愤恨生气的事，当作趣事，付之一笑，确实是个好办法。在云若的小说中，他是常常以辛辣的笔触使他所憎恶或批判的对象归哏的。如《情海归帆》内有一个白衍芝，游荡无业，只是歌场、妓院的帮闲之流。他的情妇，被某有财势的人霸占，还把他视为奴仆。他恨得牙痒痒而忍气吞声，无可如何。一天晚上，那人叫他去买点心，他一肚子怨愤，不得发泄，就把点心包放在公厕内的粪坑旁熏一会儿，然后才拿回去。报复手段，不过是一种自我安慰，不仅于人无损，还不敢叫人知道，实在可鄙可笑！这一细节，真使这一处境尴尬而懦弱卑污的市侩归了哏，将其性格心理，刻画得入木三分。

云若自言其写小说，启发借鉴以得力于狄更斯为最多。我认为云若对于生活的体验，及其刻画之深刻，确实很象狄更斯。狄更斯以其卓越的表现手法，广泛地揭示资本主义社会的种种现实，加以抨击和批判，同时表扬一些具有高尚情操的人物，以寄托其人道主义精神和革新的善良愿望。云若写小说，以认识现实，反映现实为目的，其揭露与批判的作用正自相同。由于云若久居天津，于当地的风土人情，特别熟悉；由于经常接触文士、艺人，对他们的生活状况和思想感情，了解尤多，并能深入社会下层，以其敏锐的目光，观

察世态，觅取典型；使其作品有很坚固的现实基础。因此，云若在小说中所展示的社会面，真如牛渚燃犀，无幽不见；所塑造的形形色色的人物，无不呼之欲出，如在目前。因为他总是把人物放在特定的环境中，通过其本身的语言行动来表现性格，不作浮泛的议论和介绍，就更能使读者觉得所接触的都是真人真事，感到亲切。如《春水红霞》以某富翁和京剧女演员的结合为中心，描摹天津名士艺人的各种情态，俨如一幅生动的速写。《歌舞江山》通过某大帅父子的形象，揭露旧军阀的昏庸和官场的黑暗，又可以当作一篇野史别传来读。《小扬州志》由一对青年男女悲欢离合的曲折故事，揭露下层社会的许多阴冷的侧面。《粉墨筝琶》以七七事变后敌伪统治下的京津为背景，表现人民对日寇和汉奸的无比憎恨。其中一个女主角林大巧（林晓莺），出身寒苦，而性格泼辣，敢打敢斗，爱憎分明，云若把她塑造得非常成功。我的一位朋友，曾就此称赞云若说：“您真善于描写不能言情之人的情。”云若听了，特别高兴，以为知言。解放前上海某影片公司，曾把这部小说拍成电影。由京剧名演员童芷苓饰林大巧，轰动一时。据云若在此书的自序中提到他记得有两句诗：“何年净洗筝琶耳，若辈能逃粉墨难”；因取“粉墨筝琶”为书名，意思是说将来排演新戏，这些汉奸是难免被搬上舞台，涂为白鼻的。《酒眼灯唇录》取“酒眼曾窥，灯唇能说”之意为书名，写繁华热闹场中的爱情纠纷，反映旧时知识分子因婚姻问题而引起的苦恼。这两部书都是云若的后期作品，即他自己也认为是功力最纯之作。

“文似看山不喜平”，云若常常引述此句，以为行文切忌平庸冗弱，陈陈相因。因此，他在小说中所安排的情节，无不波澜叠起，意趣横生。加上文字流畅，辞采缤纷，或叙述，或描摹，或诙谐，或嘲讽，皆能生动自然，曲尽其妙，真是“腕有鬼而笔有神”。总之，他的小说，既象一面明亮的镜子，反映出许多社会面，使人认识现实，又象一幅壮丽的山水画，使人身入画中，得到美的享受。其所以有很强的吸引力，让读者展卷即难释手，乃其长才、精思、健笔三合一的结果。

我看云若的小说，远在三十年前，许多故事情节，都早已忘却，只有《春风回梦记》，是我阅读的第一部书，而且曾经赚出我的眼泪，所以至今还记得一点梗概。天津的一个世家子弟，结识了南市的一个青年歌女，两人真诚相爱，矢志不渝。可是男方家长，决不允许他娶一个歌女，女方也处在恶劣的环境中，难于和男朋友自由结合。后来男方家长强迫他结婚，他坚决抵制，决不屈服。在洞房花烛之夜，还跑出去和女友会晤，根本不理睬这个新娘。但不久他无意中看到新娘，穿一身红衣服，焕若朝霞，光艳照人，其美丽温柔纯洁善良，和外面的女友竟自不相上下，于是更增加了精神上的负担，对这个新娘深感歉意，矛盾交织，痛苦重重。结局是这一对青年男女在与封建思想、等级观念以及社会上种种恶势力的斗争中终于失败，女的死了，男的亦痛不欲生。这时家内的新娘也因得不到丈夫的爱情，长期抑郁，得了重病，随着死去。双重悲剧，无比凄惨。这部小说，歌颂了追

求婚姻自由的青年男女的坚贞爱情，控诉了旧社会的罪恶，所提出的问题，是有典型性的。作品主题，无比明确；人物描写，形象鲜明；情节安排，紧凑细密。无论就思想性和艺术性哪方面来说，都足以跻世界名著之林，而毫无逊色。

但云若写小说，不仅借鉴于外国名著，还很好地继承了中国小说的传统而推陈出新。从魏晋起，我国就有了写婚姻问题的短篇，象《列异传》的谈生、《搜神记》的吴王小女紫玉、卢充等故事，虽杂神异，实重世情。其后唐宋传奇、宋话本以及明清人的拟作。写爱情的题材就越多，即在表现农民起义的《水浒传》中，也穿插着一些男女关系的情节。清代蒲松龄的兼志怪传奇两体之长的《聊斋志异》，更是集短篇爱情故事之大成。这些作品，对云若写小说的选材立意，都有一定的影响。曹雪芹的《红楼梦》为我国的长篇小说作了一个总结，进入了一个历史新阶段。这部伟大的作品，其写人状物之细腻生动，安排结构之谨严周密，运用白话之生动自然，全达到了空前的高度，开后来创作的无数法门。继起的是道光间文康的《儿女英雄传》，其中的说教部分，虽陈腐可厌，可是全书文字的流畅纯净，确实不逊于《红楼梦》，故盛为五四以来言白话者所称道。云若的小说是直接继承这两部书的优良传统而产生的，语言、笔路，一脉绵延，而又有新的发展。

每个历史阶段的作品，都有它的时代特色，云若的作品亦然。我认为旧小说发展到三、四十年代，也作了一个总结，其代表作家中应有刘云若，从他的作品内，可以看到这

一历史阶段的一个侧影。

可惜的是我收藏的他的二十多部书，都在十年动乱中毁去，否则一定要引一些精彩片断来供大家欣赏。现在只能把希望寄托在出版部门，找出云若的作品翻印几部，给大家看看。让不了解他的人，增加了解，让不知道他的人，知道知道。在百花齐放的今天，云若的小说，是可以作为一个流派而存在的。

云若当年常和天津的一些老名士往还，如大方（即方地山，名尔谦）、金息侯（梁）、赵幼梅（元礼）、向仲坚（迪琮）等，常为文酒之会，云若时来凑趣，作诗填词，他俱擅长，却很少动笔。所撰小品文，清新隽永，妙趣横生，其三言两语的一节，颇有《世说新语》的味道，但因构思不易，题材难找，也并不常写。

大方善撰联语，无论是集句或嵌字，都能咄嗟即成，曾集句赠云若云：“倦飞知还，云无心以出岫；含睇宜笑，若有人兮山阿。”上联出陶渊明《归去来辞》，下联出《楚辞·山鬼》，嵌“云若”二字甚巧，云若逢人即道，非常高兴！向仲坚亦尝集宋词书联相赠，一直挂在云若床边，只是联语已不记得了。

云若写小说，总喜欢用一种印有直格的很薄的竹纸，用毛笔写蝇头小楷，密密麻麻，满纸略无空隙。我曾保存他所写《白河月》小说的一篇原稿，那是发排后从校对手里要来的。这一张纸，写了将近六千字，足供在报上连载三、四天之用。我曾问他：“你用毛笔写多慢，这么小的字，也太费眼

睛呀！”他说：“习惯了，我必得这样拿着笔，一边写，一边想，才写得出来。”说着，就拿起一枝毛笔，捏着笔管的上端，挥动作势，随着一笑，我也笑了。

这张稿子，我连他的十余通手札，都粘在一个小册子上，十余年前同付劫灰，至今引以为憾。云若死时刚刚五十，今年正好是八十周年，假如他至今还在，不知又写出了多少部小说来！现在回忆他的声音笑貌，仿佛又看到他颀长的身材，微黑的面孔，手拈纸烟，时时弹去上面的灰，一边谈，一边微笑，轻烟袅袅，随着他的思绪，在空中不住地飘动……

一九八一年二月写于北京

附注：1987年苏州大学徐斯年先生见告，曾到天津，访得云若长女刘美文，据云其父卒年为四十七，与我所说年五十者有异，当时美文只十三岁，后在津为工人，现已退休矣。附志于此，供读者参校。

一九八八年六月刘叶秋书于北京，时年七十一。

目 录

第一回	白发灯前泪两代恩怨 红颜梦里情三生儿女	1
第二回	有味笙歌游丝缠柳絮 无情风雨玉笛落梅花	18
第三回	孽海回澜证同心病床留别吻 萧墙起祸生恶念暗室动阴谋	32
第四回	石破天惊鸳鸯同落劫 风凄月冷燕子独辞巢	61
第五回	绝路图生作女工辛苦弹筝手 命途多舛欲美色安排引线人	88
第六回	荒林黑夜暴客陷中亡 茅屋斜阳美人天上落	116
第七回	芳草天涯整归装啼痕翻笑眼 浮萍人海逢佳侣旧梦变新知	153
第八回	人在奈何天相觅争如不见 心追生死谊有情还似无情	179
第九回	意重心长假机关红丝牵白发 峰回路转狂涕泪北蝶遇南鹣	203
第十回	廿年事云破月来相思结局外 一纸书楼空燕去遗恨落人间	229

第一回 白发灯前泪两代恩怨 红颜梦里情三生儿女

话说在一个薄暖轻寒的暮春三月，北方的节候虽比江南稍晚，但是天津英租界达文斯路上，各富室庭园中的桃花，都已开了。

黄昏时候，天边娟娟的蛾眉样月儿，掠过了一家楼窗外的桃花枝头，射入窗内，照映着两个滚圆光亮的老人头颅，在月影灯光中相对摇动。这两个老人都在六十岁上下年纪，正坐在起居室里，作饭后的闲谈；但说话声音都带着怒气，直如吵架一样。

一个老人面瘦身长，双目闪闪有光，似乎什么都能看透一样；加以眉毛浓重，鼻端高峭，都显出他是个性格坚毅的人。只是下面配了一张圆形的嘴儿，唇上又有很整齐的苍黑胡子，调节了眉目的浓重，并且显示出他在中年以前还是个俊秀人物。他身穿蓝色葛袍，洁净整齐，毫无褶皱；双袖倒挽起，露出里面的衬褂，其白如雪。头上禿得只剩了百十根头发，还梳着分头；只可恨灯光简直不以那几根稀疏的头发为意，头儿每一摇动，灯光便在他头皮上闪烁起来。这时他

正立在绿绒沙发之前，连连拍着桌子，头儿也频频前后晃动，似乎突然给电灯增加了几支烛的亮光。他高声叫道：“那不成！那不成！谁也不能拦我！你更不能拦我，你是我最要好的老朋友，难道就忍心瞧着我的孩子受那臭唱戏的女人之害吗？这件事你只能帮忙，不能阻挠！寿岩，你记着，这件事情要是坏在你身上，咱们十几年的老交情就算完了！”

这时，那另一位被唤作寿岩的肥胖老人，正半躺半坐地倚在宽大的睡椅上，那睡椅的面积平放两个人都有余，但这老人身体夹在中间，尚觉转侧不能自如。他的头禿得更为干净，连一根短发都没有了；胡须也剃得干干净净。脸上因为肌肉过于发达，衬托得五官无不奇小，鼻头几乎淹没在隆起的两颊之中；尤其是两只眼睛，在发怒时尚可寻觅，到发笑时便临时退隐了。那头儿似乎是用什么正圆的模型铸成的，而且全部是流线式，凡是高出突起足以阻碍风力的部位，几乎全掩藏在肥肉里面。但他鼻上还架着眼镜，身上还穿着西装，就更显得臃肿可笑了。他听了那瘦老人的话，忽然作声道：“你是胡闹！我一定反对到底！”

他说着便要挣扎坐起，无奈身体太笨，象臭虫跌翻了身，手脚向天蠕蠕地蠢动着，半晌才直起腰坐稳。又嘘嘘喘了一会，他才发出象盖在酱瓮里似的哑闷声道：“渭渔，我劝你可是好意。你的孩子当然应该管束，可是你只管束蓉渭好了，怎可以毁害人家那唱戏的女孩子呀？渭渔，咱们兄弟都这样大的年纪了，我可不能看着你作有伤阴德的事不管。你细想想吧。”说完就把手抚摸着颈后三个肉岗，渐渐从眉下肉

缝中露出细长的眼睛，瞧着渭渔。

渭渔见他乌珠出现，知道老朋友将要发怒，忙低声委婉地说道：“寿岩，你的道理很对。只是蓉湄似乎着了那女戏子的迷，劝告无效。他也二十岁了，我只这一个儿子，又可怜从小儿没娘，难道我就忍心于拿出严父的样子？……”

寿岩不等他说完，就把手里的雪茄一丢，大怒道：“哦，你不忍心管自己的儿子，又何忍心去毁人家的女儿？这是什么居心？咱们相好十几年，今天才算认识了你！”说完喘吁吁地立起，伸出手道：“握手再见吧！”

渭渔面色突变，叫道：“大哥，我所以这样做，也有难言之隐啊……”

寿岩鼻中本来就总是在哼着气，此刻更大哼一声道：“什么难言之隐，简直损人利己！说痛快话，你若不改变这个计划，就不要再认我这个朋友！”

渭渔还未答话，忽然一个仆人进来，垂手禀告道：“少爷回来了。”

渭渔道：“在哪里？”

仆人回道：“在楼下书房里。”

渭渔说：“叫他来！”

仆人应声方要出去，寿岩叫住道：“下去让人准备好我的汽车，我这就走。”

渭渔摆手道：“你去吧，郭大爷不走。”仆人这才出去了。

渭渔扶寿岩坐下，说道：“大哥，稍迟我有下情回禀，你且不必嫉恶如仇。现在你先安坐一会，等我再问问蓉湄，倘